

飞碟探索丛书

丛林中的辉煌

季黎 编著

甘肃科学技术出版社



丛林中的辉煌

季 黎 编著

甘肃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丛林中的辉煌 / 季黎编著. —兰州: 甘肃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3

(飞碟探索丛书)

ISBN 7-5424-0805-4

I. 丛... II. 季... III. 美洲印第安人—文化—美国 IV. K70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2) 第098226号

出版 甘肃科学技术出版社(兰州市滨河东路296号)
发行 甘肃人民出版社发行部(兰州市第一新村123号)
印刷 兰州鑫昌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兰州市西固福利东路18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5.75
插页 1
字数 134 000
版次 2003年7月第1版 2003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书号 ISBN 7-5424-0805-4
定价 8.7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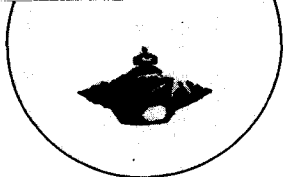


前 言

大约在 2 万或 2.5 万年前,美洲大陆上还荒无人烟。大猛犸、犀牛在茂密的丛林中遨游,巨大的树獭钻进树洞中酣睡,野鹿、羊驼在广阔的大草原上奔驰,百鸟自由地飞翔歌唱。有一天,在这动物的天堂里突然闯进了一群手持棍棒、弯弓搭箭的人。凶猛的野牛被打倒了,奔驰的野鹿被射中了,小鸟急忙飞上蓝天,好奇地注视着所发生的这一切。美洲大陆有了主人。据说,这些人来自亚洲,属蒙古人种。或者由于气候的骤变,或者由于食物的缺少,或者由于其他种种原因,迫使他们迎着太阳升起的方向,来到亚洲东北端,越过狭窄的白令海峡来到了北美洲的阿拉斯加。

白令海峡只有 96 千米宽,中间还有一些小岛。据有人考证,在几万年以前,这里曾经有过一道狭窄的山脊连接亚、美两洲,最早到美洲去的人可能从这道山脊上步行过去,也有人认为是在冬季从冰上走过去的或乘木船划过去的。

为了生存,男人们打猎捕鱼,女人和孩子们采摘野果、挖掘植物块茎。为了寻找水源、追逐食物,这些人由北向南移动,逐渐分布到整个美洲大陆。这些勤劳勇敢的人在同猛兽和大自然的搏斗中,顽强地生存下来了。他们吃生肉野果,穿兽皮树叶,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有一天,一个勇敢的年轻人向全部落的人声称,他要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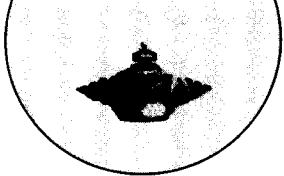


飞碟探索丛书

火焰山去取回生命之火,让冬季有温暖,夜间有光明。他选择了一百个伙伴,带上猎犬出发了。他们游过十条大河,翻过九座雪山,年轻人把一百个伙伴留在等距离的全路程上,他带着猎犬悄悄地接近了火焰山。晚上,他让猎犬去偷回一个燃烧着的火把,年轻人接过火把就往回跑,迅速地把它传给下一个伙伴。火神发现了,喷出烈火,发出震耳的吼声,追了上来。但是,燃烧着的火把却从一个人手里传到另一个人手里,很快传回他们的部落,点燃了美洲大陆的第一堆篝火。这虽然是一个美丽的神话传说,却似乎反映了古代美洲人利用火山爆发的机会点燃火种的英勇顽强的传说。

这些美洲人用辛勤的劳动开拓着万顷沃野,用自己的血汗浇灌着美洲大陆。经过长期地实践和百折不回的努力,他们驯养了狗、骆马、羊驼、火鸡和蜜蜂,培植了玉米、马铃薯、南瓜、花生、可可、烟草、棉花和剑麻,为人类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美洲人在公元前 3500 年就培植出玉米,一些史学家认为,秘鲁就是印第安语“大玉米穗”的意思。相传,美洲人的辛勤劳动感动了太阳神,他送给人们一袋金色的种子和一张金犁。当春天来临的时候,人们用金犁划开沃土,播下金色的种子,到秋天就收获了金黄色的玉米。玉米的培育奠定了美洲文明的基础,所以,人们把玉米称为“印第安古文明之花”。美洲人栽培的玉米有许多品种,其中居住在北美的易洛魁人就培育出 17 个品种。最高的玉米可以长到 5 米,一个欧洲旅行者曾记载:“玉米茎达到这样的高度,在田地中间比在森林里和草原上更容易迷路。”

在西班牙人到达美洲之前,美洲约有 1400 万到 4000 万人口,分布在从阿拉斯加到阿根廷的广大地区,绝大多数人都生活在中美洲的墨西哥、危地马拉和南美洲的秘鲁、委内瑞拉、哥伦比亚、玻利维亚等地。由于幅员辽阔,地理环境千差百异,部落之间又极少



飞碟探索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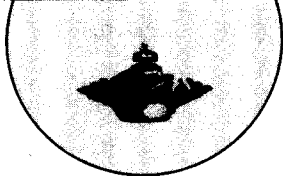
往来,他们大都说着除本部落外谁也听不懂的语言。据统计,在西班牙人到达美洲时,美洲有数不清的部落,说着 1700 多种语言,仅在今天的墨西哥境内,就有 100 多种方言。这些人一般都处于原始社会不同的发展阶段,有的形成了部落和部落联盟,有的创造了相当高度的古代文明。其中比较突出的有玛雅、阿兹特克和印加三大文化。

举世皆知的玛雅文化是由古玛雅人创造的。公元前 500 年左右,生活在今天中美洲的墨西哥南部、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一带的玛雅人兴起了,并创造了有着自己民族特色的文化。

玛雅人的农业很发达,他们培植了许多农作物品种,如:玉米、马铃薯、可可、烟草、棉花和剑麻等。为了培育这些品种,他们付出了艰苦的劳动。今天,在墨西哥的尤卡坦半岛上还流传着伊查王发现剑麻的故事,伊查王到野外去采药,被一种好像利剑似的植物刺伤了。于是,他和同伴就使劲地鞭打这种植物,结果打出了洁白坚韧的纤维。后来,人们就用这种纤维拧成的绳子拖拉巨大的石块,建造宫殿和庙宇。

玛雅人的手工业和商业都比较发达。他们用燧石制造工具和武器,用黏土、木头和石头制造器物,后来还能制造金器和铜器。他们把原始织布机吊在树上,用棉线织布。在市场上出售的,有种类繁多农产品和金器、铜器。除此之外,还有一种特殊商品,即沦为奴隶的人。

在玛雅社会中,已出现早期奴隶制的一些特点。他们的首领是世袭的,由贵族和祭司一起组成统治阶级。贵族拥有大量土地,经营蜂房、盐场和可可种植园。祭司掌管一切宗教礼仪、历法和农季节日期的安排,掌握科学知识和文化艺术。规定由贵族的长子继承父业,次子同僧侣的儿子一起,担任僧侣职务。那时的大商人也很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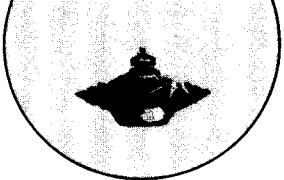
飞碟探索丛书

势力,往往役使一队一队的奴隶搬运货物。部落公社的土地按份地分给每户使用,每隔三年重分一次。打猎等活动由集体进行,产品共同分配。公社成员得向统治阶级缴纳贡赋,负担劳役。那时的奴隶已经比较多了,社会上最脏最累的活都由他们干。奴隶的来源是战俘、罪犯、负债人及无人照料的孤儿寡妇。

公元一二世纪,玛雅人创造了象形文字。古玛雅文字有几百个,从左到右,从上到下。这些象形文字大多刻在石碑或建筑物上,有时也刻在木块上,写在树皮纸或鹿皮上,用来记载历史、科学、诗歌和神话。除古城废墟中留下的石碑铭文外,还有三本玛雅文抄本保存至今。玛雅人经常在居住的地方树立一些石柱,上面刻上文字,记载重要的事情,但也有人认为这些石柱是玛雅人的“历书”,每20年立一次柱。这种立柱记事的做法延续了1000年。西班牙人的入侵,打乱了玛雅人的正常生活,公元1516年以后立柱就中止了。

由于发展农业生产的需要,古玛雅人在天文、历法方面也取得了很大进步。他们知道月亮、金星和其他行星的运行周期,他们的历法以农业季节为基础,把20天定为一个月,18个月5天定为一年,月份的名称都与农业生产季节有关,如耕种月、收割月等。在数学方面,他们发明了二十进位法。知道“零”的应用,这比旧大陆要早800年。

玛雅人卓越的建筑才能也是闻名于世的。100年前,一位美国考古学家在墨西哥尤卡坦半岛的原始森林中,发现了一座幻境般的城市。这里有用巨石砌成的庄严、雄伟、高耸入云的金字塔形的坛庙,塔的台阶、墙壁、柱子上都有很多浮雕。在危地马拉的佩腾地区也有不少玛雅人留下的古迹,其中以提卡尔古迹最为著名。提卡尔是一座面积65平方千米的大城市,城内有大广场、市场和几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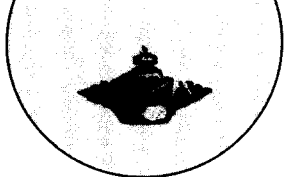
飞鹰猎象丛书

座建筑物。广场是宗教活动的中心,四周是一些高达 60 米的大金字塔。

公元 10 世纪左右,不知什么原因,也许是由于战乱,也许是瘟疫流行,使这一古老的玛雅文化突然中止了,玛雅人的活动中心转移到尤卡坦半岛的奇钦—伊查地区。稍后,在奇钦—伊查城市的西南兴起了两个城市,一个叫玛雅潘,一个叫乌希马尔。三个城市结成联盟,维持和平局面。公元 1194 年,玛雅潘发动战争,击败另外两个城市,取得了在半岛上的支配地位。公元 1441 年,这一地区的各城市联合起来,又打败玛雅潘,但城市之间因争权夺利,不断发生冲突,从此半岛处于混战状态。

玛雅文化的主要成就表现在建筑方面。在奇钦—伊查保留下来的库库尔坎金字塔内,有一奇特的老虎庙。老虎的身体是红色的,牙齿是白的,眼睛由玉石做成,玛雅人把它作为夜间太阳的象征。在金字塔的底层台阶下,都饰有飞蛇蛇首浮雕,北面的石雕蛇首高 1.5 米,长 2 米,宽 1 米,从刻有羽毛的蛇嘴里伸出的大舌头有近 1.7 米长。在这座金字塔的南面保存着玛雅人的古天文台,台高 23 米,通过天文台上面的窗口,可以观察周围圆周的刻度,以确定春分和秋分的时间。

阿兹特克人是最后进入墨西哥盆地的一支印第安人。他们原先住在墨西哥的西部,从公元 11 世纪中期,逐渐向墨西哥盆地迁移,不久,征服了托尔特克、阿托米等部落,建立了北美洲最强大的部落联盟,创造了灿烂的阿兹特克文化。公元 1325 年,阿兹特克人建成自己的首都——特诺奇蒂特兰,这是一座四面环水的美丽的湖泊城。西班牙殖民者到达之前,特诺奇蒂特兰有 10 万以上的居民,街道两旁有许多石砌的巨大庙宇和钟楼。市场上货物充足,有粮食、水果、毛皮、席子、药草、金银器和各种家具,还有五颜六色的



飞鹰探索丛书

布及各种骨制品,呈现出一片繁荣的景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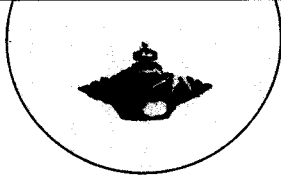
阿兹特克人的主要生产部门是人工浇灌的农业。勤劳的阿兹特克人曾研究过 1200 种植物、许多的虫蛇和矿物,还饲养狗、火鸡等家畜、家禽。阿兹特克人的制陶和金属加工业也很发达,织布和刺绣十分著名,尤其是用羽毛编织的各种工艺品更为出色。

阿兹特克人的社会组织是以氏族为基础组成部落联盟,氏族的首领起初是由选举产生,后来逐渐在一个家族内世袭。每个家族可以从公社得到一块份地,并可世袭占有。氏族的全体成员,都可以在公共土地上打猎、捕鱼、砍柴。此外,每个部落还要耕种专门的土地,以供养首领和支付战争、祭司的费用。后来,随着贸易的开展,贫富不均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加之战俘的增加,逐渐出现了奴隶。

氏族的首领权力很大,生活奢侈腐化。据说,其首领莫克特祖玛二世拥有姬妾千人,有各种各样的奇禽异兽,专门供他享乐。各氏族派代表组成部落议事会,负责掌管土地和其他公共事物。这个部落联盟还向被征服的部落征收贡品,这些贡品有金银、首饰、皮毛、各种奇异鸟类、棉织品、粮食等,还有供祭祀用的男女青年。

阿兹特克人相信灵魂永生,极其崇拜自然神,除太阳神和月亮神外,还信奉云神、雨神、花神、玉米神等。随着社会的两极分化,神也分成不同的等级,太阳神和战神威济洛波特利居于群神之上。阿兹特克人为威济洛波特利神修建了宏伟的塔形大庙。这个庞大的金字塔,高 45 米,覆盖面积达 8100 平方米,周围有 78 座较小的建筑物,首都特诺奇蒂特兰就是以这个巨大的宗教礼拜建筑群为中心建设起来的。

印加人的社会发展水平很高。公元 15 世纪印加人就在秘鲁高原上建立了印加帝国,印加帝国的中心是秘鲁的库斯科盆地,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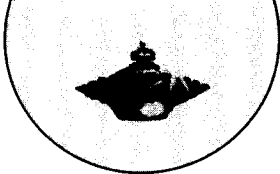
飞鹰探索丛书

今天的秘鲁全境、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智利、玻利维亚、阿根廷、巴西的部分地区，南北长达 4800 千米，东西宽 160 千米至 560 千米，有 600 万到 1000 万人口，是当时美洲最大的帝国。印加首都设在库斯科，现在发现的库斯科古城建在海拔 3000 米的山上，城墙是用黑色巨石砌成的，有的石块重达 200 吨以上。印加人修筑了两条由库斯科通向全国的驿道，南北长达几千千米，道路宽四五米，有的地方路面宽达 6 米，路上设有跨越山谷的巨藤吊桥，最长的吊桥有 60 米。驿道沿途设有驿站、要塞和传递消息的烽火台。这两条道路干线和无数的支线，把全帝国联结为一个整体，除供传达命令和国王“巡行”使用外，还为行军和商旅提供了方便。

印加人的农业很发达，他们栽培了 40 种农作物，以马铃薯、玉米的产量为最高；在山坡上修成层层梯田，在梯田的下端筑上拦护土壤的石基，水利灌溉工程也很完备，他们通过引水沟、导水管，将溪水引入梯田，并在梯田边修建水闸，控制水的流量。他们还知道使用马粪、鸟粪作为肥料，因此，庄稼产量不断提高，农业得到了良好的发展。

印加人的土地也是部落公有制，分成三个部分，即太阳田、印加田和公社田。三部分土地都由集体耕种，不过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一份，由家族中年长的人带领着耕种，一般是先耕种太阳田，再耕种印加田，最后耕种属于村内居民的公社田。太阳田的收获物归祭司所有，用于祭祀等活动；印加田的收获物归国王和贵族所有；公社田的收获物才归全体居民所有，除留出一定的公共储备外，平均分给大家。

印加人善于用金、银、青铜、黄铜等制造器皿，技艺十分精巧。在印加花园内，用金银制成的各种花、鸟、兽，千姿百态，栩栩如生。印加帝国的“太阳庙”规模宏伟，装饰精美，庙的墙壁都是用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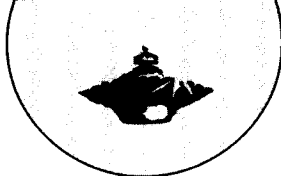
飞鹰探索丛书

片和宝石镶成的，光彩夺目；屋顶上的太阳神肖像，是用一整块巨大的金板制成的，被誉为世界奇观。

印加人会制造各种造型优雅、色彩绚丽的陶器；会用棉线、羊毛编织衣服。纺织技术已很高超，有一条 1000 年前印加人保留下来的地毯，每英寸含线纱 500 根，而中世纪的欧洲，每英寸只含 100 根，这说明当时印加人的纺织技术比欧洲人高明得多。

印加人很崇拜太阳和月亮，自称是太阳的子孙。印加王被认为是太阳神在人间的化身，有统率军队和管理民政的权力。印加人建立了一套从中央到地方的完整统治体系，中央之下设省，省之下设区，在中央允许的情况下，各地方才有某种程度的自由。规定管辖各个地方的官员每隔一段时间就要到首都库斯科汇报情况，听从印加王的调遣。在对外征战过程中，帝国建立了一支庞大的军队，其人数达 20 万。

印加人有自己的历法，他们将一年分为 12 个月，每月 20 天，每年另加 5 日，每 4 年还加一个第六日，可见他们的历法已相当准确了。每年的 12 月 22 日，印加人就举行盛典，以欢庆新的一年开始。到了这一天，人们都戴上金镯子，头上插满金色的羽毛，一边击鼓，一边跳舞，蜂拥到王宫门前向印加王奉献成熟了的玉米。印加人没有文字，他们用长短不同的绳索打结，来记载事物、姓名、数字等。印加人为贵族子弟建立了学校，让他们学习印加帝国的普通话，即克楚亚语，学习结绳符号、祭礼和历法。在医学方面，印加人已懂得使用草药、麻醉药，已能够动脑外科手术。



飞碟探索丛书

目 录

美洲最早的主人	(1)
古代美洲的文化	(11)
玛雅文明的辉煌	(35)
太阳之子的帝国	(64)
苍鹰栖息的地方	(98)
美洲文明的没落	(129)
未能解答的问题	(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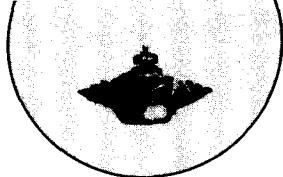


美洲最早的主人

美洲位于西半球，是拉丁美洲和北美洲的总称。它东濒大西洋，西临太平洋，北濒北冰洋，南隔德雷克海峡与南极洲相望。拉丁美洲是指从墨西哥湾格兰德河以南，一直到美洲最南端的合恩角，包括墨西哥、中美洲、西印度群岛和南美洲，面积共 2072.4 万平方千米（包括附属岛屿），约占世界陆地面积的 40%，差不多等于两个欧洲。北美洲是北亚美利加洲的简称，由加拿大、美国及一些岛屿组成，面积为 2147 万平方千米。

印第安人是辽阔富饶的美洲的土著居民，是公元 15 世纪末欧洲殖民者入侵美洲以前，南北美洲各族人民的总称。印第安人这个名称是怎样出现的呢？公元 1492 年，哥伦布等人开辟从欧洲前往美洲的新航路时，误把他们抵达的美洲当成印度，把美洲当地的居民称为“印第安人”（即印度的居民）。印第安人一词本是历史上的误解，但被长期沿用和流传下来，所以就成为美洲本地原有居民的专门称谓。

关于印第安人祖先的来源，从在美洲各地进行的考古发掘来看，至今没有发现旧石器时代早期的人类化石及其文化遗物，但可以肯定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北美洲已经有了人类。因此一般认为印第安人最早的祖先是由外地迁来的。但究竟来自何方？到底属于什么人种？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有的说美洲最早的居民是由欧洲通过大不列颠岛和格陵兰岛进入美洲的，也有人认为人类从欧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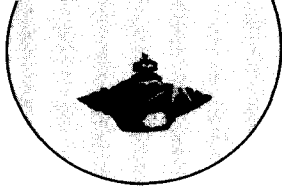


飞碟探索丛书

通过传说中的、现已沉入大西洋底的一片大陆到达美洲的；再一种假说是主张人类出欧洲穿过乌拉尔山再由西伯利亚进入美洲。但是，考虑到旧石器时代晚期格陵兰岛被大面积冰川所覆盖，人类无法长时间的在冰川中活动，既无法到达这里，自然也不能由此而进入美洲。同样，在旧石器时代晚期，里海曾发生过面积很大的海侵，把欧、亚两洲分开，当时的人类不可能越过这大片水域而由欧洲进入亚洲北部。大西洋中可能有过现已沉入洋底的大片陆地，但那也只能是 1000 万年前的事情，当时世界上任何地方都还没有人类。

主张旧石器时代美洲人及其文化来源于亚洲的学者中，有的说人类由亚洲南部横渡太平洋进入了美洲；也有人把西伯利亚或蒙古沙漠地区看做是旧石器时代美洲人的故乡。虽然亚洲南部和大西洋的居民有过远航的事例，但那是不太久以前的事情，要说在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就具备了横渡太平洋的技术条件，这种假说还缺少充分的根据。有的学者从研究西伯利亚和北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文化遗物中，得出了西伯利亚或蒙古沙漠就是美洲人的故乡的结论，这是他们混淆了文化遗物的分布区和文化遗物的发源地这两个不同概念的结果，因而也是缺乏科学根据的。还有的人认为印第安人的面貌像犹太人，就估计他们是传说中失踪的犹太十族的后裔。后来当了解到犹太十族在几千年前已同巴比伦人融合后，这种说法也就不再成立了。当然，也有人认为，亚洲和美洲在 8000 年前是由一个宽 960 千米的极地狭长地带联结的，当时人们可以从这里到达美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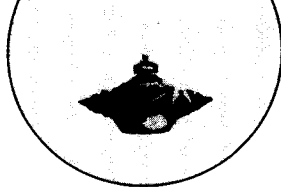
那么，究竟是谁最先到达美洲，成为这块土地上最早的主人呢？从中国古人类学和考古学的新发现和研究的成果来看，当前一种新的说法是：最早到达美洲的是中国华北人。因为美洲和



飞碟探索丛书

亚洲的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有许多共同特征。然而，可以明确而生动地表明这种共同特征的文化遗物是楔状石核。1972年至1974年，中国的考古工作者在桑干河中游河北阳原县虎头梁村附近的地层中发掘出200件楔状石核，这不仅超过了美洲各石器地点发现的楔状石核的总数，而且也超过亚洲任何一个遗址中发现的楔状石核的数量。在北美从最近发现的含有楔状石核的遗址来看，具有代表性的遗址是阿拉斯加科布科河下游的阿克马克遗址。在这个遗址中发现的楔状石核在类型和加工方法上都与虎头梁村附近发现的相同。据测定，阿克马克遗址的年代比虎头梁村遗址的时代为晚，因此从这里首先可以看出中国的华北地区与美洲在旧石器时代晚期有过密切的文化联系。不仅如此，从现有的大量材料中可以看出其中时代最古老的楔状石核是从中国华北发现的。因此，中国的学者认为，广泛分布在亚、美两洲的楔状石核是首先在中国华北产生的。大约在2万年以前，制造楔状石核的技术方法由中国华北向外传布，逐渐由戈壁沙漠、中国的东北和西伯利亚进而传到了北美。根据对这些地区的材料所进行的综合研究，学者们认为，由中国华北分布出去的楔状石核不是技术交流的结果，而是由于中国华北的古猎人在追猎野兽的过程中把他们已经掌握的楔状石核的制造技术逐渐带到了遥远的美洲。

长期以来，根据人类学、考古学、地质学和历史学等各部门科学的研究成果，按现在一般学者的推断，印第安人是在距今5万年至3万年前从亚洲的东北部，分批越过白令海峡到达美洲的。从今天的地图上看，白令海峡是联系亚、美两洲距离最短的海峡，但如果从缺少海上交通工具又不具备海上活动经验的古代猎人的情况考虑，想要越过这段几十千米的海面，还是很少有此可能的。可是从古地质学的研究中，使我们知道，这里大约在7万年前，海平面曾



飞碟探索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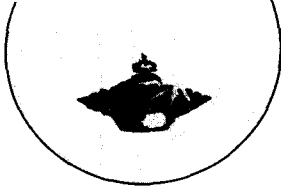
经大为下降,有些地方甚至露出了海底,形成陆桥。在距今 2.5 万年至 1.5 万年前是陆桥最早存在的时期,因此,在过去,白令海峡既非海峡也就不能造成古代猎人不可逾越的障碍。印第安人经过许多世纪的时间陆续抵达美洲的阿拉斯加以后,又经过长期的不断迁徙,终于散布到北美和南美的大部分地区。

另外,从恐龙化石来看古代亚洲和美洲的关系,也是一个有力的佐证。一向被称为“古代陆生动物生长的摇篮和发源地”的中国内蒙古,也是亚洲和北美、欧洲古动物迁徙、交流的必经之地和中转站。在中国二连发现的许多恐龙,如鸭嘴龙、原角龙、霸王龙、似鸟龙等,和北美发现的,不仅都属白垩纪晚期(距今 7000 万年),而且种类相同也相似。这也说明当时的北美和亚洲曾连接在一起,恐龙等爬行动物可以毫无阻碍地自由往来。按照人类学的研究,美洲印第安人以圆颅、宽面、头发硬直粗黑、汗毛稀疏为特征,同亚洲的蒙古利亚人相似,他们是蒙古利亚人种的一支。印第安人的皮肤是深浅不同的黄色和棕色,他们有用红色染料涂抹脸部和身体的习惯,所以过去流传的说法是把美洲印第安人通称为红种人(棕色人种)。

美洲印第安人的分布很广泛。随着历史的发展,美洲印第安人逐渐形成了很多不同语言、文化和习俗特点的部族和部落。

在公元 15 世纪末,在美国和加拿大地区的印第安人有 100 万人,在西印度群岛至少也有 100 万人,整个美洲印第安人的总数在 1400 万至 4000 万人之间。在南北美洲,独立发展起来的印第安人语言类别繁多,共有 160 种语别和 1200 种方言。许多印第安人的语言、语法也非常复杂,词汇竟达 2 万个之多。

远在欧洲殖民者入侵美洲大陆以前,印第安人已经创造了独特的古代文明,那时的美洲大陆和西印度群岛完全是印第安人的



飞鹰探索丛书

世界。

北美洲在公元 15 世纪末时,曾经分布着许多印第安人的农业和渔猎部落,有些部落已结成为部落联盟。就北美洲印第安人的居住地区、经济类型和种族特点来说,大体分为八个集团。

北冰洋沿岸的印第安人。在北美洲北部居住的是爱斯基摩人和阿留申人部落,他们定居在沿海一带,以渔猎经济为主,主要是猎取海象和海豹等。

北美西北沿海的印第安人。以特林基特人和海德人等部落为代表,已定居,以捕鱼经济为主。奴隶制已有萌芽,他们掠取战俘为奴,奴隶从事家内杂务和参加捕鱼。

加拿大北部和阿拉斯加内陆地区森林地带的印第安人。主要是阿塔巴斯克和阿尔工金等部落,他们在原始森林中过着狩猎生活。

美国东部和东南部的印第安人。以易洛魁、穆斯科吉部落为主,过着定居生活,主要从事锄耕农业,种植玉米、南瓜等,也进行狩猎和采集,其原始氏族制的情况很典型。

美国中西部大草原(指美国密西西比河以西)上的印第安人。主要有达科他、科曼奇和夏延等部落,不定居,他们处于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制过渡的时期,一些部落以猎捕野牛等大动物为主,有些部落则主要是从事农业。

美国太平洋沿岸加利福尼亚等地的印第安人。这是北美最早居民中最落后的人群之一,语言复杂,人群分散,以采集野生果实为主,兼事狩猎和捕鱼,过着半游牧的不定居生活,处于母系氏族制阶段。

美国西南部和墨西哥北部的普韦布洛印第安人。他们早已从事农、副业。创造了人工灌溉系统,制陶和纺织业比较发达,用土